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8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书面形式送达。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4人，实际亲自参与表决监事4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于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上的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《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（二）会议以4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2年10月2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上的《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修订对照表》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（2022年10月）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交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年10月29日